**新疆艺术剧院木卡姆艺术团“阳光照耀天山”演出服装设计制作采购项目磋商公告**

|  |
| --- |
| 项目概况新疆艺术剧院木卡姆艺术团“阳光照耀天山”演出服装设计制作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乌鲁木齐市会展大道 1119 号晚报传媒大厦A座901室获取（下载）采购文件，并于2021年03月29日 16:00（北京时间）前提交（上传）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2021（JKJ）049

项目名称：新疆艺术剧院木卡姆艺术团“阳光照耀天山”演出服装设计制作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元）：400000

最高限价（元）：4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数量：1批

预算金额（元）：400000

单位：1批

简要规格描述：“阳光照耀天山”演出服装设计制作采购，具体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备注：

合同履约期限：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符合政府采购优先（节约能源、保护环境）采购政策及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的，依据规定给予评审优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相关规定；

（2）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须提供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网页打印件（网页打印件须自招标文件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从上述网站中打印）；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一年缴纳税收证明复印件；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6）投标人须具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合法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且具有承担本项目的能力以及符合下述条件的供应商均为合格的供应商；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子包的投标；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下载）采购文件**

 时间：2021年03月18日至2021年03月24日，每天上午10:00至14:00，下午15:30至19:30（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乌鲁木齐市会展大道 1119 号晚报传媒大厦A座901室

方式：现场获取或将获取文件所需资料加盖公章后电子版扫描件发送至503434959@qq.com邮箱。注明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四、响应文件提交（上传）**

 截止时间：2021年03月29日 16:00（北京时间）

 地点：乌鲁木齐市会展大道 1119 号晚报传媒大厦A座901室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1年03月29日 16:00（北京时间）

 地点：乌鲁木齐市会展大道 1119 号晚报传媒大厦A座901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1. **其他补充事宜**

获取方式：凡符合投标人资格要求且有意参加的投标人，须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到场购买招标文件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营业执照（以上资料原件、复印件需提供一式二份加盖投标人公章）到招标代理报名并领取招标文件（不符合上述要求将拒绝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一经售出，概不退还。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 新疆艺术剧院木卡姆艺术团

地 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区延安路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991-257300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新疆君凯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岑小龙

联系电话：13565343994